

非工伤境外身亡 24小时意外险判赔生效

湖南法治报讯(全媒体见习记者周萌 通讯员王珊珊)公司投保了雇主责任保险,同时为员工附加了意外身故保险,员工在国外工作期间因非工作原因意外身亡,保险公司却以格式条款中约定的保险范围拒赔,法院如何判决?近期,安乡县法院承办了这样一起案件。

罗某系A公司员工,被派往越南工作。A公司在B保险公司投保了雇主责任保险(主险),承保雇员中罗某在列。主险约定,雇员每人死亡赔偿限额为20万元,主险条款第6条(格式条款)约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含港澳台地区)所发生的被保险人雇员的伤残或死亡,保险人不负责赔偿;特别约定条款约定雇员的工作范围包括越南;附加险条款中包含的24小时意外伤害保险约定,保单承保时间范围扩展至保险期间内全天24小时,而不论是否在工作期间;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附加条款为准。保险期内的一天,罗某外出参加聚会,返程途中发生交通事故身亡。

罗某父母请求B保险公司按24小时意外伤害保险(附加险)支付死亡赔偿金20万元,B保险公司则认为罗某系参加非工作性质的聚会,不符合境外工作/公出条款,且不适用24小时意外扩展条款,故拒不理赔。



漫画。(资料图)

罗某父母遂将B保险公司诉至法院,请求赔付死亡赔偿金20万元。

安乡法院审理后认为,案涉保险合同主险特别约定第7条已明确约定雇员工作的地点包含越南,而主险格式条款第6条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含港澳台地区)区域排除在保险范围之外,与特别约定明显矛盾。特别约定在前,因此关于主险第六条应理解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含港澳台地区)但不包含越南地区所发生的被保险人雇员的伤残或死亡,保险人不负责赔偿。此外,按照通常情况判断,罗某在越南工作期间,除了完成公司交办的工作事宜,在日常生活中亦存在其他正常的社会交往,其所在公司在签订雇主责任保险时为

其附加24小时意外保险扩展条款,是为其在越南工作生活期间提供一份安全保障,若此扩展条款并不能保障其在越南的下班正常社交时间,则没有附加此条款的必要。

该案中,无论罗某遭遇事故时是否出于履行职务需要,根据该附加条款约定,特别扩展条款的效力优于主险条款,承保范围已扩展至全天24小时及非工作期间,同时因该24小时意外险系基于主险进行扩展,承保地区范围理应与主险一致,应包含雇员在越南地区发生的意外事故。据此法院判决B保险公司支付罗某父母保险金20万元。

B保险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常德中院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该判决现已生效。

协商优化商事纠纷调解机制

湖南法治报讯(通讯员范瑾瑜)近日,常德市中院联合常德市司法局、常德市工商业联合会、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常德市支会召开商事纠纷调解工作机制协商会,就建立常德市商事纠纷调解机制进行了座谈交流,对市中院草拟的《关于推进商事纠纷诉调对接工作的合作备忘录(征求意见稿)》进行研讨。市司法局局长孙权新、市工商联主席陈宏元、市贸促会副会长黄稔芯等出席会议

并发言。会议由市中院副院长蒋晓玲主持。

会议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抓前端、治未病”的决策部署,聚焦完善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常德市经济高质量发展,重点就《合作备忘录》的工作原则、工作机制、经费保障等核心内容达成一致意见。

会议认为,《合作备忘录》

是常德市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中的重要探索,是贯彻落实多元化解纠纷条例的重要举措,是常德市在商事调解条例出台前的一个创新之举,4家单位的紧密协作将有效提升商事纠纷解决质效,为常德市高水平对外开放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下一步,4家单位将进一步完善合作备忘录内容,推动文件尽快签署并实施,持续优化商事纠纷化解机制,助力常德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流动赌场案 11人获刑

湖南法治报讯(全媒体见习记者周萌 通讯员杨芳)近日,临澧县法院审结一起流动赌场案,以开设赌场罪分别对汪某、杨某等11名被告人判处9个月至3年6个月不等的有

期徒刑,并处罚金。

该院经审理查明,2024年11月至12月期间,被告人汪某、杨某为谋取非法利益,在临澧县多个乡镇的偏僻民房内,组织被告人郑某、沈某等人以

扑克牌“扳点点儿”比大小的方式不定期开设赌场,吸引他人前来赌博。

该赌场运营期间共计开设11场次,通过抽取“水钱”非法获利81万余元。

汉寿法院执结多年积案

湖南法治报讯(全媒体见习记者周萌 通讯员杜浩 余青)近日,汉寿县法院执行局接到上级法院指定,对其他法院一起棘手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开展交叉执行。面对这起久拖未决的执行案件,执行干警迎难而上,最终圆满完成执行任务。

收案后,法院执行团队迅速行动,第一时间调阅案卷,对案件脉络进行仔细梳理,精准分析被执行人的财产状况和心理状态。通过全国网络执行查控系统全方位排查财产线索,同步与被执行人取得联系,明确告知案件已经移交至汉寿法院执行及其应履行的相关义务。

起初,接到法院电话的几位被执行人表示十分不理解,坚称“未涉及相关案件”。原来,该执行案件的依据系多年前一起机动

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因原案件被执行人已去世,申请人谢某、张某及王某的胜诉权益长期未能兑现。在案件交叉执行过程中,汉寿法院执行干警通过排查线索发现,本案被执行人江某等人已继承原案被执行人的遗产,依法需承担相应债务清偿责任,遂与江某等人取得联系。

经过执行干警细致解读法律规定、明确责任后果,几位被执行人终于打消疑虑,主动表示愿意配合执行,并于近日到汉寿法院以现金方式一次性缴清了全部案款。

交叉执行,是指通过法律规定的指定、提级执行,执行法院交互将本院部分难以执行的案件移交其他法院执行,加大执行工作力度,是攻坚“执行难”的有效方法。

武陵公安破获“帮信”诈骗案

湖南法治报讯(全媒体见习记者周萌 通讯员周铃梅 付曼丽)近日,常德市公安局武陵分局南坪派出所破获一起帮助信息网络诈骗案,抓获犯罪嫌疑人陆某平。

今年6月,南坪派出所接到辖区居民杨女士报警。据杨女士讲述,几日前她接到一个自称是常德市公安局武陵分局民警的来电。对方称杨女士可能将银行卡出借给他人,还以其身份办理了一张上海邮储银行的银行卡。该卡目前涉嫌诈骗,杨女士因此被列为诈骗共犯,对方要求她联系上海警方并前往上海配合处理。杨女士惶恐不已,表示自己从未办理过这张银行卡,也未曾出借个人银行卡。在对方持续恐吓下,杨女士一步步落入对方精心设计的圈套。对方提出可通过线上操作“解决问题”,让杨女士下载一款“防护云”APP,随后通过该APP远程操控了她的手机。接着,电诈分子又在杨女士的手机上下载了“闪活”APP和“币安”APP,借此查看了她的银行流水和账户余额。之后,他们通过某银行保单贷款60万元存入杨女士的建设银行卡,并用其中

35万元购买外汇转入国外账户,剩余25万元则分多笔转入其他多个账户。杨女士当时并未意识到被骗,直到女儿回家后发现异常,才如梦初醒。

接警后,南坪派出所综合指挥室立即对案件线索展开分析研判,初步锁定了福建省古田县的陈某。由于陈某没有违法犯罪前科,民警对其是否为涉案人员存有疑问。通过对陈某的账户进行深入核查,民警发现其账户流水异常庞大,且与一名叫陆某华的女子有交易往来。经查,陆某华的银行账户因涉诈已被外地公安机关冻结,且她与陈某户籍及居住地均相同。民警据此推测,可能是有人冒用陈某和陆某华的微信,为电诈分子的犯罪活动洗钱。

经过进一步侦查分析,陆某华的弟弟陆某平被锁定为重大嫌疑人。在铁证面前,陆某平主动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并如实供述了犯罪事实。他交代,自己为赚取佣金,通过币安平台进行虚拟币交易赚取差价,为电诈分子的涉诈资金提供洗白帮助。目前,陆某平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部分赃款及违法所得被退还。